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(2022年)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	博湖县财政局		
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
年度主要任务	人员保障	用于在职、退休及其他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等保障性支出。	463.34	463.34	0
	运转保障	用于日常办公费、水电费、取暖费、三公经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及其商品和服务支出等运转支出。	22.1	22.1	0
年度总体目标	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政、税收等方面的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；拟订和执行地方财政、税收的发展战略、方针政策、中长期规划、改革方案及其他有关政策，持续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开展，具体为： 目标1：保障38名职工工资、津贴、社保缴费等人员性经费及时发放和支付。 目标2：加强收入组织管理，完成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000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0000万元。其中：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例55%以上。 目标3：管理和监督全县各项财政收支，对预算单位开展财政监督检查不少于2次；执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工作，国库集中支付率95%以上；拟订和监督执行政府采购政策；审核汇编财务收支计划和决算；指导乡镇财政管理工作。 目标4：组织、指导实施全县部门单位和专项资金支出的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财政资金监管覆盖率96%以上。 目标5：保障全县财政工作正常开展，财政大平台正常运行，逐步提升财政信息化管理水平；加强资金监管及预决算公开工作，预决算公开率95%以上。				
	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	数量指标	工资及待遇保障人数	>=38人
			数量指标	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金额	>=16000万元
			数量指标	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额	>=10000万元
			数量指标	对预算单位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工作次数	>=2次
			质量指标	人员及公用经费足额保障率	=100%
			质量指标	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例1	>=55%
			质量指标	财政资金监管覆盖率	>=96%
			质量指标	国库集中支付率	>=95%
			质量指标	预决算率算公开	>=95%
			时效指标	人员经费发放及时率	=100%
			时效指标	财政供养人员工资发放时限1	每月10日前发放
			时效指标	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1	>=95%
			时效指标	专项资金指标下达时限	资金文件签收后5日内
			成本指标	人均工资福利待遇标准	<=12.19万元
			成本指标	人均运转经费	<=0.74
			成本指标	政府采购节约率	>=5%
	效益指标		经济效益指标		
			社会效益指标	促进财政保障能力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	明显促进
			生态效益指标		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财政管理水平	持续提高
	满意度指标		满意度指标	服务部门单位满意度	>=95%